

“区域环评+环境标准” 改革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杭州腾旺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金属拉丝
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杭州腾旺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1 年 9 月

环评编制单位：时代盛华科技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010218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孟伟江

管理号: 10353343508330361
File No.:

姓名: 孟伟江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1年11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0年05月09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0年09月26日
Issued on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6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准.....	11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8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29
六、结论.....	30

附图：

- ◇附图 1 项目所在地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周边概况、敏感点分布图
- ◇附图 3 项目四周现状图
- ◇附图 4 杭州市“三线一单”环境管控分区图
- ◇附图 5 余杭区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 ◇附图 6 余杭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图
- ◇附图 7 余杭区生态保护红线图

附件：

-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 ◇附件 2 环评确认书
- ◇附件 3 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 ◇附件 4 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 ◇附件 5 技术咨询合同
- ◇附件 6 内审单和修改清单
- ◇附件 7 浙江省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
- ◇附件 8 企业营业执照
- ◇附件 9 厂房租赁合同
- ◇附件 10 厂房不动产权证
- ◇附件 11 厂房纳管证明

附表：

-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杭州腾旺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金属拉丝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2108-330110-07-02-176608		
建设单位联系人	卫国良	联系方式	13968077827
建设地点	浙江省 杭州市 临平区 塘栖镇 塘盛街 16 号 103 室（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内）		
地理坐标	（120 度 10 分 16.924 秒，30 度 27 分 21.199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 C3340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金属制品业”中“66、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 334”中“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余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108-330110-07-02-176608
总投资（万元）	275	环保投资（万元）	3.3
环保投资占比（%）	1.2	施工工期	4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55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审批机关：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 批复号：余政发[2014]51号 批复时间：2014年3月31日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符合性分析 （1）规划范围及面积 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位于杭州市余杭区塘栖镇西部，规划范围为东面以圆满路、花石圩港、崇超路为界，南面以规划塘兴街为界，西面以大		

运河为界，北面至京杭大运河和张家墩路，规划总用地面积7.38km²。

(2) 产业定位及目标

规划产业定位：提升发展现状装备制造业和金属制品业，形成以高端装备制造业为主导，生产性服务业、电子商务产业和商业商务产业为配套的特色装备机械产业园区。

规划产业目标：以建设高端装备制造业产业园区为目标，全力打造“高起点、高科技、高附加、低污染、低能耗”的“三高两低”装备机械产业园；立足资源优势，改组、改善传统产业结构和布局，优化资源配置，盘活现有土地存量，形成一批立足杭州市，面向全国产业集群和产品集群；将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建设成为一个“经济效益好、环境效益好、社会效益好”的“三好”产业园。

(3) 规划功能结构

根据布局原则及规划策略，规划形成“一心、两轴、六片区”空间布局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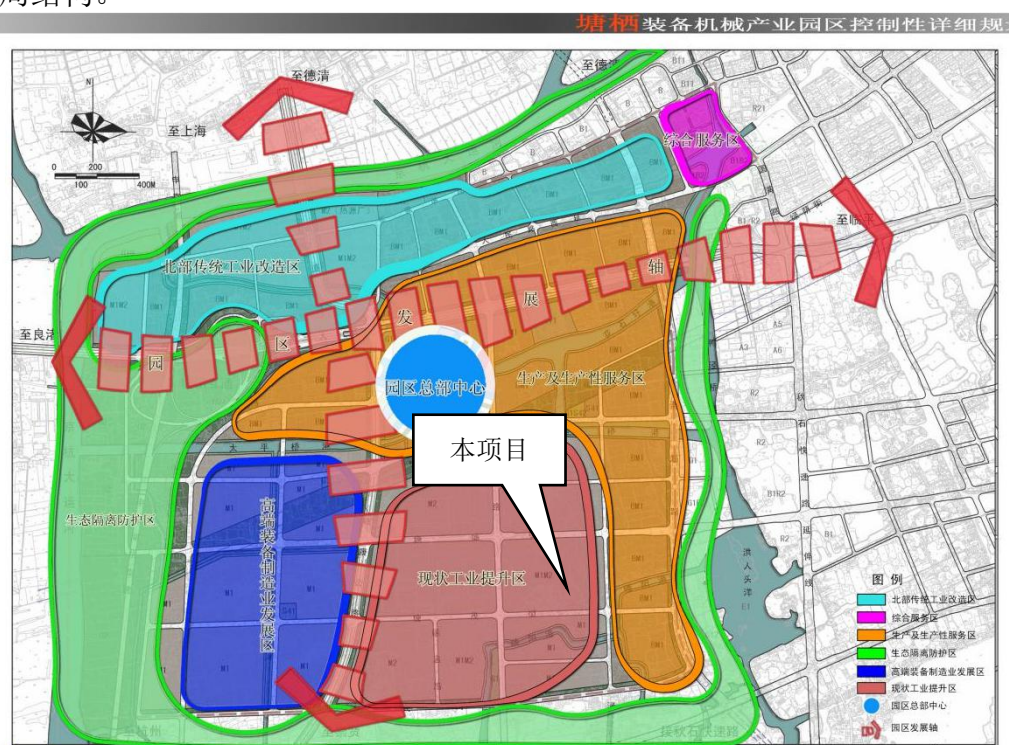


图1-1 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功能结构规划图

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租用杭州八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位于临平区塘栖镇塘盛街16号103室（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内）的厂房进行金属丝的生产加工。项

目所在地属于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的“现状工业提升区”，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不动产权证（浙（2020）余杭区不动产权证第0122727号，详见附件10），该地类为工业用地/非住宅，故用地属性符合项目建设和《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

2、《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符合性分析

对照《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环境准入负面清单5“园区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对本项目与规划环评的符合性情况进行分析。详见表1-1。

表1-1 园区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摘录）

区域	分类		行业清单	工艺清单	产品清单
现状工业提升区	禁止准入产业	金属制品、装备制造业	二十、二十一、黑色、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	1、炼钢、球团、烧结；炼钢； 2、金属冶炼；铸造； 3、冷轧（涉及酸洗、热处理工艺）。	再生铝；电解铝；再生铜；有色金属合金制造产品。
			二十二、金属制品业	电镀工艺、铸造、酸洗、磷化等前处理工艺、钝化。	/
			二十三、二十四、通用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	电镀工艺、铸造、酸洗、磷化等前处理工艺。	
			二十五、汽车制造业	电镀工艺、铸造、酸洗、磷化等前处理工艺。	/
			二十六、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电镀工艺、铸造、酸洗、磷化等前处理工艺； 废旧船舶滩涂拆解工艺。	/
			二十七、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电镀工艺、铸造；蚀刻、酸洗工艺。	铅蓄电池、锂电池；太阳能电池片。
			二十八、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显示器件；含前工序的集成电路；电镀、蚀刻工艺。	对焊电路板；锂电池。
			二十九、仪器仪表制造业	电镀工艺，蚀刻工艺。	/
	限制准入产业	金属制品、装备制造业	二十二、金属制品业	喷漆（使用油性油漆）。	/
			二十三、二十四、通用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	喷漆（使用油性油漆）。	/
			二十五、汽车制造业	喷漆（使用油性油漆）。	/
			二十六、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喷漆（使用油性油漆）。 喷漆（油性油漆）。 酸洗、有机溶剂清洗工艺。 酸洗、有机溶剂清洗工艺、喷漆（油性油漆）。	/
			二十七、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
			二十八、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
			二十九、仪器仪表制造业		/

	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进行金属丝的生产加工，属于金属制品业，不涉及电镀工艺、铸造、酸洗、磷化等前处理工艺、钝化等工艺，不在《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环境准入负面清单5“园区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内，故本项目不违背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项目环境准入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相关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1）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对照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 本项目不属于其中规定的淘汰、限制类产业，属于允许类项目。因此，项目实施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杭州市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对照《杭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与产业平台布局指引（2019 年本）》， 本项目不属于“Ⅱ．限制类”和“Ⅲ．禁止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项目，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杭州市产业政策。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各级产业政策。 2、本项目与《杭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符合性分析 根据《杭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 本项目所在地属余杭区一般管控单元 ZH33011030001， 该管控区的基本情况及符合性分析如下表 1-2。根据分析可知， 本项目同《杭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中的相关管控要求符合。 表 1-2 《杭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符合性分析 <table><tr><th colspan="4">余杭区一般管控单元（ZH33011030001）</th></tr><tr><th colspan="2">“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th><th>符合性分析</th><th>结论</th></tr><tr><td>空间布局约束</td><td>原则上禁止新建三类工业项目，现有三类工业项目扩建、改建不得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并严格控制环境风险。禁止新建涉及一类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排放的二类工业项目；禁止在工业功能区（包括小微园区、工业集聚点等）外</td><td>本项目进行金属丝的生产加工，为新建二类工业项目，且位于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内，故不属于空间布局约束的禁止类项目。</td><td>符合</td></tr></table>	余杭区一般管控单元（ZH33011030001）				“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符合性分析	结论	空间布局约束	原则上禁止新建三类工业项目，现有三类工业项目扩建、改建不得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并严格控制环境风险。禁止新建涉及一类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排放的二类工业项目；禁止在工业功能区（包括小微园区、工业集聚点等）外	本项目进行金属丝的生产加工，为新建二类工业项目，且位于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内，故不属于空间布局约束的禁止类项目。	符合
余杭区一般管控单元（ZH33011030001）													
“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符合性分析	结论										
空间布局约束	原则上禁止新建三类工业项目，现有三类工业项目扩建、改建不得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并严格控制环境风险。禁止新建涉及一类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排放的二类工业项目；禁止在工业功能区（包括小微园区、工业集聚点等）外	本项目进行金属丝的生产加工，为新建二类工业项目，且位于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内，故不属于空间布局约束的禁止类项目。	符合										

		新建其他二类工业项目，一二产业融合的加工类项目、利用当地资源的加工项目、工程项目配套的临时性项目等确实难以集聚的二类工业项目除外；工业功能区（包括小微园区、工业集聚点等）外现有其他二类工业项目改建、扩建，不得增加管控单元污染物排放总量。		
	污染物排放管控	落实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湿拉废水循环使用；仅外排生活污水，故COD、NH ₃ -N不需要进行削减替代。	符合
		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	本项目不涉及农业，不涉及农业面源污染。	
	环境风险防控	加强对农田土壤、灌溉水的监测及评价，对环境风险源进行评估。	本企业将积极配合区域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加强自身环境风险防范设施、应急物资配备、隐患排查机制等建设，提高环境风险防控水平。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实行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推进农业节水，提高农业用水效率。优化能源结构，加强能源清洁利用。	本项目不涉及农业，且用水需求不大。	符合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杭州腾旺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拟租用杭州八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位于临平区塘栖镇塘盛街 16 号 103 室（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内）的厂房，厂房建筑面积 550m²，实施杭州腾旺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金属拉丝生产项目。项目于 2021 年 8 月通过余杭区经信局备案，批准文号为 2108-330110-07-02-176608。本项目拟投资 275 万元，配套水箱拉丝机、倒立式拉丝机、对焊机、轧尖机、套磨机等国产设备，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5000 吨金属拉丝的生产能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新建、迁建和技改等建设项目必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本），本项目属于“三十、金属制品业”中“66、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 334”中“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规定：全部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位于塘栖镇装备机械产业园区内，根据《余杭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实施方案》（余政办（2018）78 号），对环评审批负面清单外且符合准入环境标准的项目，原要求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可以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原要求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可以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本项目不属于余杭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环评审批负面清单中的项目，故降级为登记表。 受杭州腾旺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委托，时代盛华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编写工作，环评技术人员通过实地踏勘、资料收集和分析，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编制了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2、项目概况 （1）实施地址及周边概况 项目租用杭州八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位于临平区塘栖镇塘盛街 16 号 103 室（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内）的厂房，厂房建筑面积 550m²。厂界周边环境概况详见表 2-1，地理位置及周边情况详见附图 1 和附图 2。
------	--

表 2-1 企业厂房周边环境概况			
方 位	最近距离	环境现状	备注
北侧	紧邻	杭州捷亨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
东侧	紧邻	其他企业厂房	/
	31m	塘超小径	/
东南侧	95m	河西埭村民居	/
南侧	紧邻	空地	/
西侧	紧邻	其他企业货物堆放处	/



图 2-1 项目四周概况图

(2) 项目内容、规模

本项目租用杭州八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位于临平区塘栖镇塘盛街 16 号 103 室（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内）的厂房，厂房建筑面积 550m²，实施杭州腾旺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金属拉丝生产项目。项目项目拟投资 275 万元，配套水箱拉丝机、倒立式拉丝机、对焊机、轧尖机、套磨机等国产设备，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5000 吨金属拉丝的生产能力。

本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见表 2-2。

表 2-2 项目工程组成汇总表		
名称		建设内容和规模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面积约 550m ² ，包括拉丝区、轧尖区、对焊区、原材料堆放区、成品堆放区等。
储运工程	仓库	位于生产厂房东南侧，面积约为 20m ² 。
	一般固废暂存间	位于生产厂房西北侧，面积约为 8m ² 。
	危废暂存间	位于生产厂房西北侧，面积约为 5m ² 。
公用工程	供配电	由市政电网系统提供，年耗电量约 25 万千瓦·时。
	给水	由市政给水系统提供，年新鲜用水量约 540t/a。
	排水	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收集管网收集后纳入雨水管网；湿拉废水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经余杭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纳入余杭塘河。
环保工程	废气	焊接废气：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装置处理后在车间内沉降。
	废水	项目湿拉废水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经余杭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纳入余杭塘河。
	固废	本项目焊接粉尘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皂化液桶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废抹布、员工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3、项目产品方案

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3。

表 2-3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年产量	单位
1	金属拉丝	5000	t/a

4、项目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2-4。

表 2-4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型号	备注
1	水箱拉丝机	3 台	LT-1	/
2	倒立式拉丝机	4 台	LT-2	/
3	对焊机	2 台	UNI-50	/
4	轧尖机	3 台	XL-01	/
5	套磨机	1 台	XL-07	/

5、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详见表 2-5。

表 2-5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量

序号	原料名称	单位	用量	备注
1	钢材、钢丝绳	t/a	5000	外购原料
2	拉丝粉	t/a	3	外购原料
3	皂化液	t/a	10	外购原料
4	模具	个/a	800	外购原料
5	焊丝	t/a	0.5	外购原料

6、项目平面布置

项目租用杭州八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位于临平区塘栖镇塘盛街 16 号 103 室（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内）的厂房，厂房建筑面积 550m²，包括拉丝区、轧尖区、对焊区、原材料堆放区、成品堆放区等。项目厂房平面布置详见下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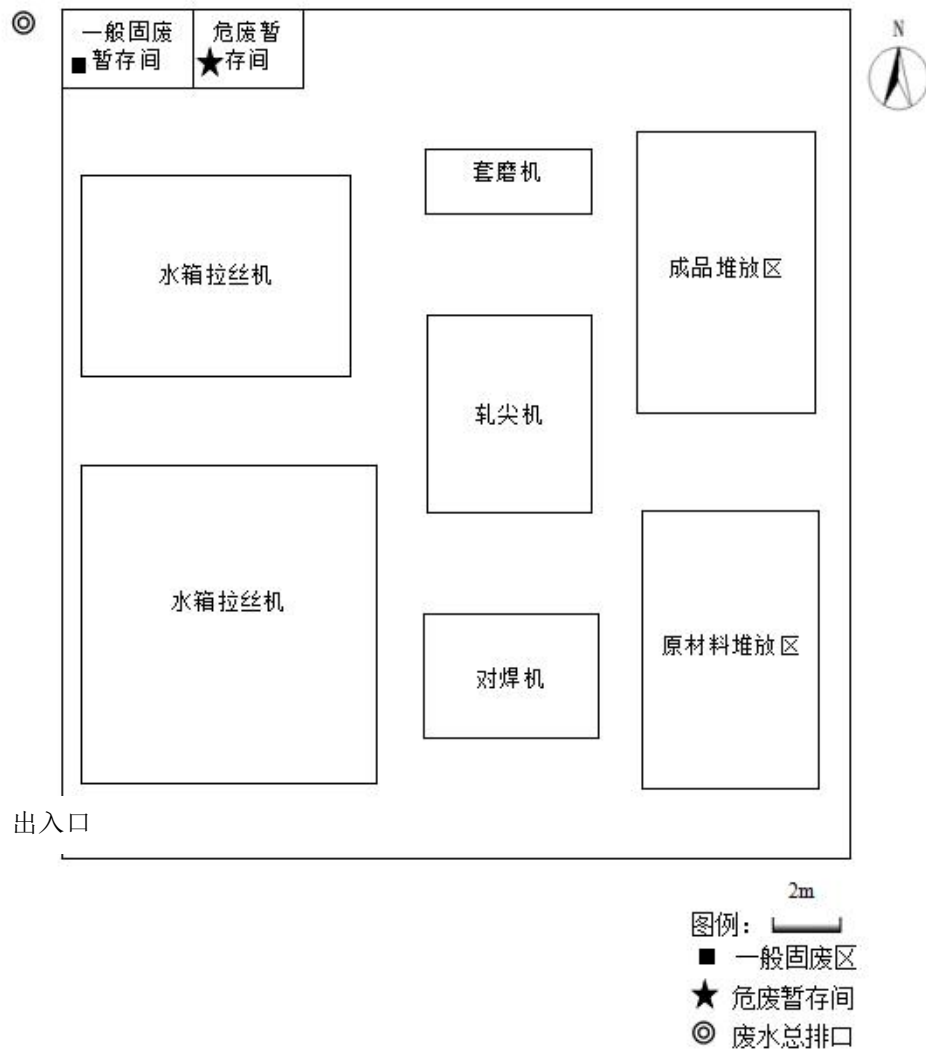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厂房平面布置图

	6、定员与生产特点 项目劳动定员 16 人，厂区内不设食堂，不设住宿，年生产天数 300 天，全天生产（12 小时轮班制）。 7、公用工程 1、给水 项目所需用水由当地供水管网统一提供。 2、排水 区域内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收集管网收集后进入雨水管网。项目湿拉废水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经余杭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纳入余杭塘河。 3、供电 本项目用电由当地变电所供应。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1、项目生产工艺及流程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见下图 2-3： 钢材、钢丝绳 拉拔（干拉） 轧尖 对焊 成品 拉丝粉 ↑ W1 ↑ 钢材、钢丝绳 拉拔（湿拉） 轧尖 对焊 成品 皂化液 ↑ G1、S2 ↑ G1、S2 ↑ <table><tr><th>类别</th><th>污染源</th><th>污染因子</th></tr><tr><td>废水:</td><td>拉拔（湿拉）</td><td>W1湿拉废水</td></tr><tr><td>废气:</td><td>对焊</td><td>G1焊接废气</td></tr><tr><td>固废:</td><td>对焊</td><td>S1焊接粉尘</td></tr></table> 图 2-3 项目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说明： 钢筋生产工艺流程说明：将外购的钢材、钢丝绳进行拉拔（包括干拉、湿拉），为增加润滑性还需加入少量拉丝粉和皂化液，再对钢材、钢丝绳进行轧尖，再将钢材、钢丝绳进行对焊，成品在仓库中储存。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不涉及冶炼、酸洗、磷化、喷漆喷塑、电镀等工艺。 2、项目主要污染工序 （1）项目营运期主要污染工序如下：	类别	污染源	污染因子	废水:	拉拔（湿拉）	W1湿拉废水	废气:	对焊	G1焊接废气	固废:	对焊	S1焊接粉尘
类别	污染源	污染因子											
废水:	拉拔（湿拉）	W1湿拉废水											
废气:	对焊	G1焊接废气											
固废:	对焊	S1焊接粉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杭州市生态环境局余杭分局 2020 年 6 月 3 日发布的《2019 年杭州市余杭区环境状况公报》可知：2019 年，临平城区大气主要污染物可入肺颗粒物(PM_{2.5})平均浓度为 36.7μg/m³，较上年升高 0.5μg/m³，升幅为 1.4%；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254 天、优良率为 71.5%，较上年下降 4.2 个百分点，主要污染因子为臭氧(O₃)和可入肺颗粒物(PM_{2.5})。 二氧化硫(SO₂)和二氧化氮(NO₂)年平均浓度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可入肺颗粒物(PM_{2.5})和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年平均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与上年相比，SO₂(5μg/m³)年平均浓度下降 37.5%，NO₂(38μg/m³)年平均浓度持平，PM₁₀(78μg/m³)年平均浓度上升 2.6% 因此，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为不达标区。年均超标物质为 PM_{2.5} 和 PM₁₀。该区域超标主要原因是施工扬尘等引起。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浙江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杭州市大气污染防治“十三五”规划》、《杭州市建设全市域大气“清洁排放区”的实施意见》、《2018 年余杭区大气污染防治实施计划》等有关文件，余杭区正积极致力于从能源结构与产业布局调整、加快重污染企业转型升级和重点企业整治提升、绿色低碳交通推进、工业废气污染防治、扬尘污染防治、农村废气污染控制、餐饮及其他生活源废气污染防治等多个方面加强大气污染防治，推动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随着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持续有效推进，预计区域整体环境空气质量将会有所改善。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浙江省水功能区、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项目周边水体为内排港，编号为杭嘉湖 35，水功能区为内排河余杭渔业用水区，水环境功能区为景观娱乐用水区，目标水质为Ⅳ类。为了解其水质现状，本环评引用杭州市智慧河道云平台中内排港（塘栖镇）断面水质监测数据，具体监测数据详见表 3-1。
----------------------	---

	表 3-1 地表水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 mg/L, pH 除外						
	地表水名称	时间	pH	溶解氧	COD _{Mn}	氨氮	总磷
	内排港（塘栖镇）	2021.6	7.11	6.92	4	1.08	0.1
2021.7		6.7	3.71	6.3	0.483	0.11	
2021.8		6.9	6.19	4.4	1.05	0.17	
	IV类标准值		6~9	≥3	≤10	≤1.5	≤0.3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注：水质指数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附录 D.1 水质指数法计算，水温约为 23℃。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所在地附近地表水中 pH、溶解氧、氨氮、总磷和高锰酸盐指数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V类水质标准，满足IV类水功能要求，说明周围水体水质良好。因本项目废水不直排入地表水体，故不会造成附近地表水体水质恶化。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厂界外周边 50m 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对厂界外周边 50m 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不作声环境监测要求，故本项目不进行声环境现状监测。						
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的保护要求为：						
	1、环境空气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2、地表水环境质量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V类标准；						
	3、区域声环境敏感点质量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根据对项目区域实地踏勘和调查，本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存在大气环境、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厂界外 50m 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敏感目标，本项目未在产业园区外新增用地。						
	综上所述，本项目涉及大气环境、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不涉及地下水环境、生态环境、声环境保护目标。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1、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湿拉废水循环使用；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经余杭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纳入余杭塘河。纳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余杭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类标准，详见表 3-3。

表 3-3 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L

纳管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纳管去向：余杭污水处理厂							
污染物		COD	pH	NH ₃ -N	SS	石油类	
标准限值	≤	500	6-9	35* ¹	400	20	
外排环境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污染物		COD	pH	NH ₃ -N	SS	石油类	总磷
标准限值	≤	50（35* ² ）	6-9	5（2.5* ² ）	10	1	1
注 1：为浙江省人民政府发布实施的《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中其他企业的排放限值。 注 2：据《关于印发<余杭区初始排污权分配与核定实施细则>与<余杭区新、改扩建项目排污权核定实施细则>的通知（余环发[2015]61 号）》：COD _{Cr} 按 35mg/L、氨氮按 2.5mg/L 核算。							

2、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焊接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79-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具体见表 3-4。

表 3-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79-1996）

单位：mg/m³

项目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3、噪声排放标准

根据《杭州市余杭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项目位于临平区塘栖镇塘盛街 16 号 103 室（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内），属于 2 类声环境功能区 201 区块，详见附图 6。各侧厂界噪声排放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具体见表 3-5。

总量控制指标

表 3-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类别	昼间（dB）	夜间（dB）	适用范围
2 类	≤60	≤50	四周厂界

4、固废排放标准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要求，妥善处理，不得形成二次污染。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

1、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纳入总量控制指标的是 COD、NH₃-N。

2、项目总量控制建议值

本环评对项目源强进行核算，项目总量控制建议值如下：

表 3-6 项目总量控制建议值 单位：t/a

污染物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建议核定排放总量控制值
废水	废水量	384	0	384	384
	COD	0.134	0.121	0.013	0.013
	NH ₃ -N	0.013	0.012	0.001	0.001
废气	颗粒物	10.25kg/a	9.737kg/a	0.513kg/a	0.513kg/a

3、项目总量控制平衡方案

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准入审核办法（试行）》（浙环发〔2012〕10 号）有关规定：新建、改建、扩建项目不排放生产废水且排放的水主要污染物仅源自厂区内独立生活区域所排放生活污水的，其新增的化学需氧量和氨氮两项水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可不进行区域替代削减。本项目外排废水仅为生活污水，故不需要执行削减替代要求。

4、项目总量控制平衡方案汇总

项目实施后，全厂总量控制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见表 3-7。

表 3-7 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建议值和平衡方案汇总表 单位：t/a

总量控制指标	废水			废气
	废水量	COD	NH ₃ -N	颗粒物
本项目排放总量	384	0.013	0.001	0.513kg/a
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384	0.013	0.001	0.513kg/a

	建议值				
	削减替代比例	/	/	/	1:2
	区域替代削减量	/	/	/	1.026kg/a
	建议总量申请量	384	0.013	0.001	0.513kg/a
	是否需进行排污权交易	否	否	否	否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本项目租用现有厂房，不涉及土建施工，因此无施工期工程分析。																													
	4.2 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和环境保护措施 4.2.1 运营期废水治理措施和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水产污环节及源强计算 （1）湿拉废水：项目在拉拔（湿拉）过程中会加入少量水用于润滑，用量约 1t/d，损耗按 20%计，定期补充。湿拉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2）员工生活污水：本项目劳动定员 16 人，生活用水按 100L/人·d 计算，则员工生活用水量约为 1.6t/d（480t/a）。生活污水排污系数按 80%计算，则员工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28t/d（384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经余杭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纳入余杭塘河，余杭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类标准。 2、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 项目废水产生、排放情况详见表 4-1 和表 4-2。 表 4-1 项目废水产生、排放情况表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废水产生环节(废水源)</th><th rowspan="2">废水产污系数或产污核实依据</th><th rowspan="2">项目规模下废水产生量核算</th><th rowspan="2">废水回用情况</th><th colspan="2">废水排放量估算</th></tr> <tr> <th>t/d</th><th>t/a</th></tr> </thead> <tbody> <tr> <td>湿拉废水</td><td>1t/d，损耗按 20%计</td><td>0.8t/d</td><td>回用</td><td>0</td><td>0</td></tr> <tr> <td>生活污水</td><td>100L/（人·d），排污系数取 0.8</td><td>384t/a</td><td>不回用</td><td>1.28</td><td>384</td></tr> <tr> <td colspan="4">合计</td><td>1.28</td><td>384</td></tr> </tbody> </table>					废水产生环节(废水源)	废水产污系数或产污核实依据	项目规模下废水产生量核算	废水回用情况	废水排放量估算		t/d	t/a	湿拉废水	1t/d，损耗按 20%计	0.8t/d	回用	0	0	生活污水	100L/（人·d），排污系数取 0.8	384t/a	不回用	1.28	384	合计				1.28
废水产生环节(废水源)	废水产污系数或产污核实依据	项目规模下废水产生量核算	废水回用情况	废水排放量估算																										
				t/d	t/a																									
湿拉废水	1t/d，损耗按 20%计	0.8t/d	回用	0	0																									
生活污水	100L/（人·d），排污系数取 0.8	384t/a	不回用	1.28	384																									
合计				1.28	384																									

表 4-2 项目废水污染物产生、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产生情况		纳管情况		排放情况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纳管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浓度 (mg/L)
生活污水	废水量	384	/	384	/	384	/
	COD	0.134	350	0.134	350	0.013	35
	NH ₃ -N	0.013	35	0.013	35	0.001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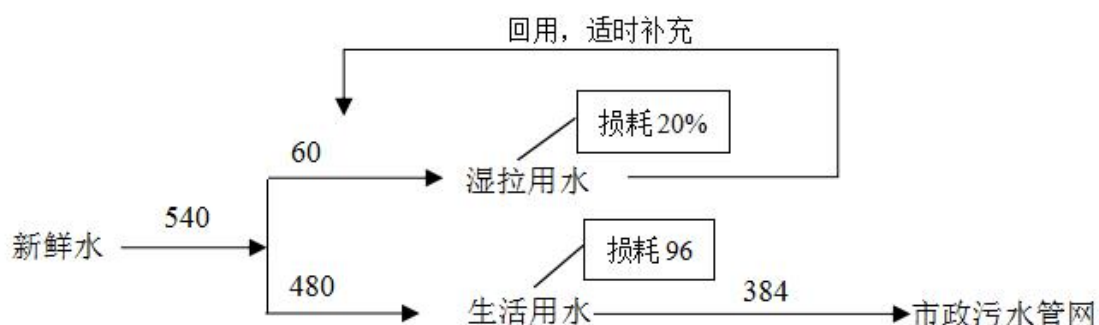


图 4-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a

3、纳管和依托的城镇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表 4-3 纳管和依托的城镇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污水处理厂名称	余杭污水处理厂	本项目可行性
处理规模	处理规模为 6 万 t/d,	目前余杭污水处理厂废水处理能力可达 6 万 t/d, 尚有余量, 本项目废水产生量为 1.28t/d, 占比较小, 且水质简单, 可满足要求
入网水质要求	COD: ≤500mg/L, NH ₃ -N: ≤35mg/L	项目所在地已具备纳管条件, 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 COD 浓度≤350mg/L, NH ₃ -N 浓度≤35mg/L, 可满足余杭污水处理厂的入网水质要求
出水水质	COD: ≤50mg/L, NH ₃ -N: ≤5mg/L	根据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公布的浙江省污水处理厂信息公开数据中 2021 年 3 月余杭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的监测结果: COD 浓度 17mg/L, NH ₃ -N 浓度 0.64mg/L, 可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类标准要求

4、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

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等详见表 4-4~表 4-6。

表 4-4 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编号	名称	工艺	是否为可行技术			
1	湿拉废水	COD、NH ₃ -N、SS	回用	/	/	/	/	/	/	/	/
2	生活污水	COD、NH ₃ -N	间接排放（进入城市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稳定	TW001	化粪池	厌氧	是	DW001	是	一般排放口

说明：

（1）项目厂区内设置化粪池 1 个；废水处理工艺为：厌氧发酵。

（2）本项目湿拉废水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统一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钱江水厂处理后外排至钱塘江，项目废水处理工艺符合可行技术要求。

表 4-5 项目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间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mg/L)
1	DW001	120.171	30.455	0.0384	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稳定	日工作时间内	余杭污水处理厂	pH	6-9
									COD	50
									NH ₃ -N	5
									悬浮物	10
									总磷	1

表 4-6 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 编号	污染物种 类	排放浓度（mg/L）	全厂日排放量（kg/d）	全厂年排放量(t/a)
1	DW001	COD	50	0.043	0.013
2		NH ₃ -N	5	0.003	0.001
总计		COD			0.013
		NH ₃ -N			0.001

5、项目废水监测计划

目前生态环境部尚未发布本项目所在行业的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本环评参考《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的表2“废水监测指标的最低监测频次”对企业自行监测要求来确定项目实施后企业的自行监测计划要求，项目废水监测计划见表4-7。

表 4-7 项目废水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废水总排放口	流量、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	1 次/年

6、地表水环境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湿拉废水循环使用，适时补充；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纳管进入余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经余杭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纳入余杭塘河。本项目所在地已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纳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余杭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类标准。

因此，项目不会对外界地表水环境产生明显不利的影响。

4.2.2 运营期废气治理措施和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气产污环节及源强计算

（1）焊接废气 G1

本项目对焊工工序会产生焊接废气。焊接废气的产生系数参考生态环境部发布的《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机械行业系数手册”的“09 焊接”中推荐的产污系数，颗粒物产污系数为 20.5kg/t-原料。本项目焊丝年用量为 0.5t/a，故焊接废气中颗粒物产生量为 10.25kg/a。项目所用焊枪与焊接线路板所用的焊枪相同，采用松香作焊剂。焊接废气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装置处理后在车间内沉降。根据“机械行业系数手册”的“09 焊接”中使用移动式烟尘净化器作为末端治理技术，末端治理技术效率为 95%，则未被收集的颗粒物为 0.513kg/a。

由于焊接废气产生量不大，且为大颗粒，故基本沉降在设备附近，可收集后作为固废出售。

2、项目废气产生、排放情况

项目废气产生、排放情况详见表 4-8 和表 4-9。

表 4-8 项目废气污染源产生、排放情况核算

污染源		焊接废气G1	
污染物		颗粒物	
废气产（排）污系数或产（排）污核算依据		20.5kg/t-原料	
废气量（m³/h）		/	
废气污染物产生量（kg/a）		10.25	
其中	有组织	/	
	无组织	0.513	
废气处理方式和效率		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装置处理后在车间内沉降	
废气污染物排放量（kg/a）		0.513	
其中	有组织	排气筒编号	/
		排放量（t/a）	/
		排放速率（kg/h）	/
		排放浓度（mg/m³）	/
		排放限值（mg/m³）	/
	无组织	排放量（kg/a）	0.513
		排放速率（kg/h）	0.0002

表 4-9 项目废气污染源产生、排放情况汇总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kg/a）	排放量				
			有组织			无组织	
			排放量（t/a）	排放速率（kg/h）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量（kg/a）	排放速率（kg/h）
焊接废气 G1	颗粒物	10.25	/	/	/	0.513	0.0002

3、项目废气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汇总

项目废气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见下表 4-10。

表 4-10 项目废气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汇总

序号	生产设施编号	生产设施名称	对应产污环节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污染治理设施				有组织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是否为可行技术			
1	MF0001~MF0003	对焊机	对焊	颗粒物	无组织	TA001	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装置	物理过滤	是	/	/	/

说明：

(1) 本项目废气处理工艺为：焊接废气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装置处理后在车间内沉降。

(2) 本项目焊接废气产生量不大，且为大颗粒，焊接废气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装置处理后在车间内沉降。基本沉降在设备附近，可收集后作为固废出售，项目废气处理工艺符合可行技术要求。

4、非正常工况影响及措施

非正常排放是指生产过程中开停车（工、炉）、设备检修、工艺设备运转异常等非正常工况下的污染物排放，以及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等情况下的排放。项目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主要为废气处理设施（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装置）故障，废气处理设施出现故障不能正常运行时，应立即停止生产，进行检修，避免对周围环境造成严重影响，本项目废气在非正常工况下的排放量核算见表 4-11：

表 4-11 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速率 (kg/h)	单次持续时间	年发生频次	应对措施
1	焊接废气 (G1)	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装置失效	颗粒物等	1-4h	1-5 次	立即停止生产，进行检修，待维修至正常时再进行加工	焊接废气 (G1)

5、废气监测计划

目前生态环境部尚未发布本项目所在行业的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本环评参考《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的表 1 “废气监测指标的最低监测频次” 对企业自行监测要求来确定项目实施后企业的自行监测计划要求，项目废气监测计划见表 4-12：

表 4-12 厂界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最低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最低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	颗粒物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79-1996)

7、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废气。本项目焊接废气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装置处

理后在车间内沉降。焊接废气排放能够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综上所述，本项目焊接废气在采取上述措施的情况下对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4.2.3 运营期噪声治理措施和环境影响分析

1、噪声污染源强情况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类机械加工设备的运行噪声，其源强声级为 65~75dB(A)。项目主要设备噪声级见表 4-13。

表 4-13 项目主要噪声源及噪声级

序号	车间内主要设备	单台设备声压级	设备数量	运转方式	项目拟采取的噪声治理措施和效果	降噪效果 dB (A)
1	水箱拉丝机	70~75	3 台	连续	基础减震、建筑隔声	15~20
2	倒立式拉丝机	70~75	4 台	连续	基础减震、建筑隔声	15~20
3	对焊机	65~75	2 台	连续	基础减震、建筑隔声	15~20
4	轧尖机	70~75	3 台	连续	基础减震、建筑隔声	15~20
5	套磨机	70~75	1 台	连续	基础减震、建筑隔声	15~20

本项目生产车间噪声源强取 70dB(A)，面积为 550 平方米，四周建筑为混凝土结构，隔声量取 20dB(A)。

2、项目噪声预测情况表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为分析本项目噪声对厂界声环境的影响，本次评价采取环境保护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中的等效室内声功率级法对车间设备噪声进行预测，本项目运行后厂区内的噪声预测结果见表 4-14。

表 4-14 项目噪声预测结果表

预测目标		东侧厂界	南侧厂界	西侧厂界	北侧厂界
噪声源					
生产车间	距离衰减	36.9	31.5	30.9	38.6
	屏障衰减	0	0	0	0
	影响值	43.5	48.9	49.5	41.8
	本底值	/	/	/	/
	叠加值	43.5	48.9	49.5	41.8
标准值（昼间）		≤60	≤60	≤60	≤60

标准值（夜间）	≤50	≤50	≤50	≤50
达标情况（昼间）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情况（夜间）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3、项目噪声监测计划

目前生态环境部尚未发布本项目所在行业的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本环评参考《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的“5.4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的“监测频次”中对企业自行监测要求来确定项目实施后企业的自行监测计划要求，本项目噪声例行监测计划内容如下表 4-15：

表 4-15 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

分类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备注
噪声	厂界外 1 米处	昼夜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	/

4、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预测贡献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昼间限值要求。项目噪声经距离衰减和车间围护隔声后对其影响较小，其声环境质量能够维持现状。

为了确保本项目厂界噪声稳定达标，本环评建议采取以下措施：

①在设备选型时尽可能选择低噪声设备；

②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③生产时要求门窗紧闭。

4.2.4 运营期固废治理措施和环境影响分析

1、项目固废产生情况

（1）焊接粉尘 S1

项目对焊过程中会产生焊接粉尘，焊接粉尘产生量约为 1.0t/a。项目焊接粉尘外售综合利用。

（2）废抹布 S2

项目清理过程会产生废抹布，产生量约为 1.0t/a。项目废抹布混入生活垃圾统一清运。

（3）皂化液桶 S3

本项目皂化液使用完后会产生皂化液桶，约 200 个/a，重量约 1kg/个，则皂化液桶产生量为 0.2t/a，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4) 生活垃圾 S4

本项目劳动定员 16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则日产生生活垃圾 8.0kg，产生活垃圾 2.4t/a。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见表 4-16。

表 4-16 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t/a)
1	焊接粉尘 S1	对焊	固态	颗粒物	0.513kg/a
2	废抹布 S2	清理	固态	皂化液、布	1.0
3	皂化液桶 S3	皂化液储存	固态	皂化液、塑料	0.2
4	生活垃圾 S4	员工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2.4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进行判定，判断每种副产物是否属于固体废物，判定结果详见下表 4-17。

表 4-17 项目副产物属性判定表（固体废物属性）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是否属固体废物	判定依据	一般固废代码
1	焊接粉尘 S1	对焊	固态	颗粒物	是	4.2 中的 a 类	310-003-10
2	废抹布 S2	清理	固态	皂化液、布	是	4.1 中的 c 类	/
3	皂化液桶 S3	皂化液储存	固态	皂化液、塑料	是	4.1 中的 c 类	/
4	生活垃圾 S4	员工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是	4.1 中的 h 类	900-999-99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以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判定建设项目的固体废物是否属于危险废物，判定结果详见下表 4-18。

表 4-18 项目危险废物属性判定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危废代码
1	焊接粉尘 S1	对焊	否	/
2	废抹布 S2	清理	是	HW49, 900-041-49
3	皂化液桶 S3	皂化液储存	否	HW49, 900-041-49
4	生活垃圾 S4	员工生活	否	/

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情况和处置方式汇总情况见下表 4-19。

表 4-19 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方式汇总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预测产生量(t/a)	利用处置方式	是否符合环保要求
1	焊接粉尘 S1	对焊	一般固废	310-003-10	0.513kg/a	外售综合利用	符合
2	废抹布 S2	清理	危险固废	HW49, 900-041-49	1.0	混入生活垃圾统一清运	符合
3	皂化液桶 S3	皂化液储存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2	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符合
4	生活垃圾 S4	员工生活	一般固废	900-999-99	2.4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符合
项目配套危废暂存间设置情况		危废暂存场位置	厂房西北侧				
		占地面积(m ²)	5				
		暂存危废种类	皂化液桶				
		暂存间措施	1、危险废物暂存间必须要密闭建设，门口内侧设立围堰，地面应做好硬化及“三防”措施。（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 2、危险废物暂存间门口需张贴标准规范的危险废物标识和危废信息板，屋内张贴企业《危险废物管理制度》； 3、建立台账并悬挂于危废暂存间内，转入及转出（处置、自利用）需要填写危废种类、数量、时间及负责人员姓名。				

2、项目固废环境管理要求及防治措施

①固废收集：建立全厂统一的固废分类收集制度，将生活垃圾与工业固废进行分类收集，做好分类收集堆放，严禁固废乱堆乱放，保持厂区整洁生产。

②废物应及时外运处理，如无法立即外运，则应设置暂存场地，不能露天堆放。盛装的容器上须按要求粘贴标签。

③由于这些固废需要先在厂区内暂存到一定量时才外运，因此需按照危废处置、暂存的环保法规的要求在厂区内设专门的暂存库进行暂存。

④生活垃圾一起由城市环卫部门集中收集后统一处理，企业应做好妥善的收集工作，定期联系环卫部门进行清运。

⑤危险废物管理：企业向当地环保部门申报固体废弃物的类型、处置方法，如果外售或转移给其他企业，必须按《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规定执行，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在转移危险废物前，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报批危险废物转移计

划；经批准后，产生单位应当向移出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联系单。

4.2.5 运营期土壤及地下水治理措施和环境影响分析

1、影响因素识别

本项目对地下水、土壤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污染源主要是危废暂存间、生产车间等区域，主要污染物为废气（焊接废气）、危险废物（皂化液桶）等。

2、污染途径分析

本项目对地下水、土壤环境的污染途径为：焊接废气的大气沉降、危险废物泄漏等。

3、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应建立规范的危废暂存间，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的相关要求。设置雨污分流、分质分流系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进入污水管网，通过完善生活污水的收集系统，降低废水泄露造成的土壤、地下水污染风险。危险废物仓库、生产车间内均应做好防渗防漏防腐措施，同时做好日常地下水、土壤防护工作，环保设施及相关防渗系统应定时进行检修维护，一旦发现污染物泄漏应立即采取应急响应，截断污染源并根据污染情况采取土壤、地下水保护措施。

4、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单位切实落实好危险废物的贮存、应急措施及危险废物仓库、生产车间的防渗措施、环保设施的维护设施等，在上述前提下，本项目的建设对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是可接受的。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焊接废气 G1	颗粒物	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装置处理后在车间内沉降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79-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地表水环境	湿拉废水 W1	COD、NH ₃ -N、SS	循环使用	/
	生活污水 W2	COD、NH ₃ -N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经余杭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纳入余杭塘河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
声环境	场界四周	噪声	设备减振、距离衰减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无			
固体废物	焊接粉尘 S1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废抹布 S2 混入生活垃圾统一清运。			
	皂化液桶 S3 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员工生活垃圾 S4 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危险废物仓库、生产车间内均应做好防渗防漏防腐措施，同时做好日常地下水、土壤防护工作，环保设施及相关防渗系统应定时进行检修维护，一旦发现污染物泄漏应立即采取应急响应，截断污染源并根据污染情况采取土壤、地下水保护措施。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无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属于“二十八、金属制品业 33”中“80、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 334”的“其他”，因此实行登记管理，详见表 5-1。			
	表 5-1 本项目污染源排污许可类别判别表			
	二十八、金属制品业 33			
	序号	行业类别	重点管理	简化管理
80	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334	涉及通用工序重点管理的	涉及通用工序简化管理的	其他

六、结论

项目简况	项目租用杭州八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位于临平区塘栖镇塘盛街 16 号 103 室（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内）的厂房，厂房建筑面积 550m ² ，包括拉丝区、轧尖区、对焊区、原材料堆放区、成品堆放区等。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5000 吨金属拉丝的生产能力。				
项目污染源汇总	表 6-1 项目污染源强汇总表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	处理后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废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废水量	384t/a	384t/a
			COD	350mg/L， 0.134t/a	35mg/L， 0.013t/a
			NH ₃ -N	35mg/L， 0.013t/a	2.5mg/L， 0.001t/a
	大气污染物	焊接废气	颗粒物	10.25kg/a	0.513kg/a
	固体废弃物	对焊	焊接粉尘	0.513kg/a	0
		清理	废抹布	1.0t/a	0
		皂化液储存	皂化液桶	0.2t/a	0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2.4t/a	0	
噪声	主要为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源强在 65~70dB 之间				
项目污染治理措施汇总	表 6-2 项目环保措施汇总及投资估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投资金额/万	
	营运期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化粪池	1.0	
		废气治理	焊接废气：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装置 1 套	0.3	
		噪声治理	生产设备的噪声：设备隔声减振等	1.0	
		固体废物	建设危废暂存仓库和一般工业固废暂存仓库各一个	1.0	
合计			3.3		
项目环评审批原则性	表 6-3 项目环评审批原则性分析结论				
	序号	类别	涉及的主要要求	本项目符合性	
	1	三线一单环境管控方案符合性	余杭区一般管控单元（ZH33011030001）	对照余杭区一般管控单元（ZH33011030001），本项目的实施符合其准入要求。	
	2	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性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	本项目产生的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经余杭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纳入余杭塘河。	

分析结论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79-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标准限值	项目焊接废气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装置处理后在车间内沉降,能够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79-1996)中的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本项目各侧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3	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符合性	新建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工业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的项目,实行污染物排放减量替代,实现增产减污;对于重点控制区和大气环境质量超标城市,新建项目实行区域内现役源2倍削减量替代;一般控制区实行1.5倍削减量替代	本项目COD排放量为0.013t/a, NH ₃ -N排放量为0.001t/a, 颗粒物排放量为0.513kg/a;本项目外排废水仅为生活污水,故不需要执行削减替代要求,颗粒物总量按1:2的削减比例进行替代,因此本项目污染物替代削减量为颗粒物1.026kg/a。
	4	项目所在管控单元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符合性	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固废能够达标排放	项目建成后污染物经治理达标排放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当地环境质量现状基本仍能维持现状。
	5	清洁生产要求的符合性	节能、降耗、减污	本项目湿拉废水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经余杭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纳入余杭塘河。
	6	产业政策符合性	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本项目不属于其中规定的淘汰、限制类产业,属于允许类项目。
			《杭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与产业平台布局指引》(2019年本)	本项目不属于其中规定的限制、禁止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项目。
	7	区域规划符合性	《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本项目进行金属丝的生产加工,为新建二类工业项目。项目所在地属于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的“现状工业提升区”,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不动产权证该地类为工业用地/非住宅,故用地属性符合项目建设要求和《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
	8	“三线一单”要求符合性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不位于当地饮用水源、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自然遗产等生态保护区内,符合要求。
			环境质量底线	本项目建设运行产生废气、废水、噪声经治理后能够做到达标排放,固废可做到无害化处理。符合要求。
			资源利用上线	项目非高耗水项目,用水来自

				市政供水管网,因此不会突破区域水资源利用上线;本项目不新征土地,不会突破区域土地资源利用上线。符合要求。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不属于国家、浙江省、杭州市产业导向目录中规定的淘汰、限制类项目。符合要求。
项目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表 6-4 项目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序号	类别	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	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湿拉废水循环使用;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经余杭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纳入余杭塘河,采取上述措施的情况下本项目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2	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项目焊接废气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装置处理后在车间内沉降,采取环评提出措施后,基本可维持原区域大气环境质量	
	3	声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单位对主要噪声源采取一定的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同时加强设备维护工作后,基本不会对附近声环境质量产生明显的不利影响	
	4	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废皂化液回用于生产,焊接粉尘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皂化液桶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废抹布、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经有效、合理的处置后,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5	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6	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7	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本项目所在区域无环境风险,不开展环境风险评价	
建议和要求	为保护环境,减少“三废”污染物对项目周边环境的影响,本报告提出以下建议和要求: 1、要求企业根据本报告提出的污染治理措施,落实好环保资金,搞好环保设施的建设。 2、企业应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按期申请环保验收。			
环评总结结论	综上所述,杭州腾旺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金属拉丝生产项目,租用杭州八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位于临平区塘栖镇塘盛街 16 号 103 室(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内)的厂房实施。该项目选址合理,符合《杭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要求,且项目符合产业政策。项目污染物在采取治理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区域环境质量能维持现状。在项目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措施的情况下,项目从环保角度来说说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单位: t/a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	0	0	0.0005	0	0.0005	+0.0005
废水	COD	0	0	0	0.013	0	0.013	+0.013
	NH ₃ -N	0	0	0	0.001	0	0.001	+0.001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焊接粉尘	0	0	0	0.0005	0	0.0005	+0.0005
	废抹布	0	0	0	1.0	0	1.0	+1.0
	皂化液桶	0	0	0	0.2	0	0.2	+0.2
	生活垃圾	0	0	0	2.4	0	2.4	+2.4

注: ⑥=①+③+④-⑤; ⑦=⑥-①